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简称“专项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2]1741号文《关于核准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新股 25,000万股（A股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3.2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2,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58,000,000.00元，已于2013年4月3日到

账。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095号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本期募集资金800,000,000.00元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银行账户管理要求，于2013年3月20日在华夏银行太原市五一一路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3年4月1日，公司、开户银行、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三方在太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华夏银行太原五一一路支行	11759000000500844	758,000,000.00	-	活期（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8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8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截至期末投入(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发生
承诺投资项目											
营运资金	否	75800	75800	75800	75800	100%	不适用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5800	75800	75800	758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	
合计	-	75800	75800	75800	75800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有助于公司改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保障日常商品采购与经营资金需求，支持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更。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没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无节余资金。

6.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经全部投入完毕。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3 年度，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